

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

資格檢查表



.....→ 2012 報稅年度

如果您回答下列所有問題的答案均為“是”，您有資格申報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

是 否

- | | | |
|---|---|---|
| 1. 您, 您的配偶(如果是夫妻聯合報稅)和所有列在EIC副表上的合格子女是否都有一個聘僱有效的社會安全號碼(SSN)? 如果任何人使用個人納稅識別號碼(ITIN)或收養納稅人識別號碼(ATIN)進行申報, 您必須回答“否”。 | 是 | 否 |
| 2. 您的申報身份是否為夫妻聯合報稅, 一家之主, 符合資格的寡婦(鰥夫)或單身? 如果您的申報身份為夫妻分開申報, 回答“否”。請注意: 如果您是一名非稅法定義居民的外國人, 除非您申報身份為夫妻聯合報稅, 而且您是與美國公民或全年均為稅法定義的居民結婚, 才能回答“是”。 | 是 | 否 |
| 3. 如果您沒有申報2555表或2555-EZ表, 請回答“是”。若您申報2555表或2555-EZ表, 您必須回答“否”。 | 是 | 否 |
| 4. 您的投資收入是否低於\$3,200? | 是 | 否 |
| 5. 您的總工作收入至少有\$1但是低於:
• \$13,980 (如果是夫妻聯合報稅則為\$19,190)並無合格的子女,
• \$36,920 (已婚聯合報稅則為\$42,130) 並有一名合格子女,
• \$41,952 (如果是夫妻聯合報稅則為\$47,162) 並有兩名合格子女,
• \$45,060 (如果是夫妻聯合報稅則為\$50,270) 並有三名或三名以上的合格子女。 | 是 | 否 |
| 6. 您的調整後收入(AGI)是不是低於:
• \$13,980 (如果是夫妻聯合報稅則為\$19,190)並且無合格的子女,
• \$36,920 (已婚聯合報稅則為\$42,130) 並有一名合格子女,
• \$41,952 (如果是夫妻聯合報稅則為\$47,162) 並有兩名合格子女,
• \$45,060 (如果是夫妻聯合報稅則為\$50,270) 並有三名或三名以上的合格子女。 | 是 | 否 |
| 7. 若您(若已婚聯合報稅則包括您的配偶)不是他人的合格子女, 請回答“是”。請檢閱本表反面對於合格子女的年齡、居住地、聯合報稅和親屬關係的測試所列出的細節。但若您或您配偶(若申報聯合稅表)符合年齡、居住地、聯合報稅和親屬關係等測試條件, 能夠作為他人的合格子女的話, 您必須回答“否”。 | 是 | 否 |



如果您想申報一名或多名子女, 請為每個子女回答8, 9, 10, 11題, 跳過12, 13, 14題。如果您沒有子女, 跳過8, 9, 10, 11題, 請回答12, 13, 14題。

- | | | |
|---|---|---|
| 8. 您(或聯合申報的配偶)的孩子符合子女四項測試規定嗎: 年齡, 居住地, 聯合報稅及親屬關係測試?(請參閱反面更多有關測試的細節) | 是 | 否 |
| 9. 您(或聯合申報的配偶)的子女比您年輕嗎? 另外, 如果您的子女是永久而且完全殘疾, 並且符合所有四項測試 - 關係, 年齡, 聯合報稅及居住地, 請回答“是”。 | 是 | 否 |
| 10. 如果您的子女是已婚, 而且夫妻聯合報稅, 請回答“否”。如果夫妻聯合報稅只是為了退稅, 而他們並不需要報稅, 回答“是”。如果您的子女沒有聯合報稅, 請回答“是”。 | 是 | 否 |
| 11. 您是唯一能申報該子女的人士嗎? 請確認您可對以下各項之一回答“是”:
• 若該子女未與任何他人同住超過年度半數的時間, 請選“是”。
• 若該子女亦與他人同住, 但是不符合子女測試任何一項規定, 請選“是”。
• 若該子女曾與他人同住, 與該人有合格關係, 該人士不是子女的父母, 而且該人士不以該子女申報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或任何在本表反面列出的稅務福利的話, 請選“是”。
• 若該子女亦與父母其一(或雙方)同住超過該年度半數時間, 您的調整後總收入高於其一方父母(或雙方)的, 而該父母亦不以該孩童申報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或任何本表反面列出的稅務福利的話, 請選“是”。
• 若該子女與其他人士同住, 是該人士的合格親屬, 而您是可以將該子女依照本表反面的特別法規 (Tie-breaker rules) 申報為您的合格子女的人士, 請選“是”。 | 是 | 否 |

若以上各項都不屬事實, 您必須選擇“否”。

注意: 若您認為他人可能申報該孩童, 最好事先確認何人有資格以及何人將申報該孩童。若超過一人申報同一孩童, 您可能失去該優惠, 並且必須償還該優惠以及罰鍰和利息。請參閱本表反面特別法規的各項規定。

如果您從第1到11題均回答“是”, 您就可以申報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請記得在EIC副表【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中填寫每位合格子女的社會安全號碼, 並將其附在您的1040表或1040A表一起申報。您不能使用1040EZ稅表。如果您第8、9、10、或11題回答“否”, 請回到第5題檢查您是否能夠在沒有合格子女的情況下申報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

- | | | |
|--|---|---|
| 12. 您(和您聯合報稅的配偶)的主要住家是否在美國超過半年以上? | 是 | 否 |
| 13. 您(或您聯合報稅的配偶)在2012年底至少滿25歲但未滿65歲? | 是 | 否 |
| 14. 請回答“是” 如果您(和您聯合報稅的配偶)不符合其他人報稅單上的被撫養人資格。請回答“否” 如果您(或您聯合報稅的配偶)能符合其他人報稅單上的被撫養人資格。 | 是 | 否 |

沒有合格子女的人: 如果您從第1到7題以及12, 13, 14題都回答“是”, 您可以申報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

若需取得完整的說明和各用語的定義, 請瀏覽國稅局網站irs.gov/eitc, 參閱第596號刊物或者詢問您的稅表填寫人

* 如果您是美國戰區的武裝部隊或神職人員, 則需使用特殊規定計算工作收入。請瀏覽www.irs.gov/eitc 網站或參閱刊物596取得更多的資訊。

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合格子女測試

子女必須符合某些要求而成為此優惠的合格子女。下面的表格有四種測驗，有關親屬關係，年齡，聯合報稅以及居住地。該子女必須符合所有的測驗。

1 關係

兒子，女兒，繼子女，收養子女，兄弟，姊妹，異父母兄弟，異父母姊妹，繼兄弟，繼姊妹或以上任何人的後裔以及...

2 年齡

您的子女比您(或聯合報稅的配偶)年輕並且在該報稅年度底

- 未滿19歲或者
- 未滿24歲並且是全職學生

或者，任何年齡在本年中的任何期間為永久並且完全殘疾，而且.....

4 居住地

2012年與申報EITC的人在美國共同居住(或聯合報稅的配偶)超過半年。

(特別法規適用於美國境外外調服役的軍人，請瀏覽www.irs.gov/eitc 網站或參閱刊物596取得更多的資訊)

3 聯合報稅

在2012年沒有聯合報稅或聯合報稅只為了申報退稅以及.....

特別法規

有時一名子女會符合一人以上的合格子女的規則。如果這名子女是一人以上的合格子女，在所有下列的稅務福利中，只有一個人可以申報這名子女為合格子女：

- 低收入家庭福利優惠
- 被撫養人免稅額，
- 子女稅優惠，
- 一家之主的申報身份
- 撫養子女或被撫養人的費用優惠以及
- 被撫養人照顧的免除福利。

其他的人均不能享受上述六種減稅福利中的任何一項，除非他或她有不同的合格子女。如果他們無法同意誰將由誰來申報該合格子女，而不止一個人用同一個孩子申報稅務優惠，特別法規將會決定由誰來申報(在下段中進行解釋)。如果另一方為配偶而且提出夫妻聯合報稅，此規則將不適用。離婚或分居夫妻的子女另有適用規則。請參閱刊物596取得更多的資訊。

根據特別法規合格子女屬於：

1. 提出聯合報稅的父母；
2. 該子女父母其中之一，或者；
3. 如果兩個人均為父母，而且父母是夫妻分開報稅，則為與該子女在那一年中居住時間最長的父或母；
4. 具有最高調整後總收入(AGI)額的父或母，如果子女在稅務年度中與兩位父母生活的時間相同，而且父母是分開報稅，
5. 具有最高調整後總收入(AGI)額的人如果父或母均不能申報此優惠，
6. 在父母可提出合格子女的申報而未申報的情況下，比父母任何一方都具有較高調整後總收入(AGI)額的人，可提出申報。